

证券代码：430536

证券简称：万通新材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重庆渝万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自然人填写

姓名	许跃群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直接持有重庆渝万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880,450 股股份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否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许跃群	
股份名称	重庆渝万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4年12月20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5,880,450股，占比 18.74%	直接持股 5,880,450 股，占比 18.74%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880,450 股，占比 18.74%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0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00%	直接持股 5,880,450 股，占比 18.74%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00%
		一致行动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后）	占比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880,450 股，占比 18.74%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0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不适用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024 年 12 月 20 日，周知先生与许跃群先生签订

	<p>《表决权委托协议》，约定许跃群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累计 5,880,45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18.74%）对应的表决权全权委托给周知先生行使。信息披露义务人许跃群先生，拥有权益比例从 18.74% 变更为 0.00%；同日，公司股东骆朝云、周小莉和周知、邓明斌、阙怡签署了《一致行动人解除协议》，解除了共同控制和一致行动人关系；周知、邓明斌、阙怡重新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没有新增一致行动人，因此，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和一致行动人发生了变更。</p>
--	---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第一大股东许跃群自愿将挂牌公司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全公委托给周知先生行使，为双方协商一致的自愿行为。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许跃群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4 年 12 月 20 日，公司股东许跃群先生与周知先生签署了《股东表决权委托协议》，许跃群先生自愿将其直接持有万通新材

5,880,450 股股份(占总股本 18.74%)所对应的全部表决权、提案权、提名权委托给周知行使。《股东表决权委托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成立并生效,有效期至许跃群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转让完毕之日止或至双方书面协商一致终止本协议之日止。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 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

(二)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 许跃群、周知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

(二) 许跃群身份证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许跃群

2024 年 12 月 23 日